



成果完成单位

本成果由吉林动画学院和吉林吉动文化艺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“双主体”参与，其中学校作为实施人才培养的主体，企业作为实践资源保障和成果转化的主体。

一、成果完成单位

学校：创建于2000年，学校先后被评为“国家动画教学研究基地”“国家动画产业基地”“全国毕业生就业工作典型经验高校”“全国第二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”“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”“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最佳动漫教育机构”和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单位。

学校作为文化创意产业全产业链布局的应用型人才培养高校，始终坚持“双主体”办学，以文化创意产业群布局专业群，以产业高端项目引领教学变革。学校开设的动画、数字媒体艺术、视觉传达设计等35个本科专业，组成了动漫游、设计、影视、虚拟现实与人工智能、文商管理与品牌营销五大专业集群。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、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。动画产业学院入选首批省级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。

文化艺术集团：2005年开始创办，2008年开始集团化、规模化发展，是一家以文化创意产业为主导的企业，面向动漫游、影视、设计、新技术等产业领域，围绕影视、IP、互娱、互创、文娱、创意制作六大事业群，构建了策划、生产、制作、运营、授权等文化创意产业全产业链运行体系。